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配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相关安排，维护参会股东及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优先考虑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股东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资料外，公司提示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1) 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 2022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二）17:00 前主动与公司证券部本次会议联系人沟通，告知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有无发热、呼吸道症状、个人近 14 日旅行史、近期是否接触确诊或疑似病例等疫情防控重要信息；

(2) 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参会当天往返路途及股东大会会议全程，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公司将根据最新的防疫要求执行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的防疫管控，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抵达会场时，请配合工作人员安排引导，并配合落实参会登记、体温检测、防疫信息申报等相关防疫工作，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进入会场前进行个人防护准备、进入会场后请保持必要的座位间隔，并请在会议全程佩戴口罩。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星期四）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22年3月17日下午14:00时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17日09:15-09:25, 09:30-11:30,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17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list.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嘉华大厦D座1211（公司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以上议案1至议案3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至议案2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所涉及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5%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和出席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3月11日至3月14日期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22年3月14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嘉华大厦D座1211。

（四）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嘉华大厦D座1211

联系电话：010-62973188

传真：010-62975911

邮政编码：100085

联系人：杜青芳

邮箱：duqingfang@chinahezong.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会议附件：

附件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4日

附件一：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为出席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如下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上述会议召开起至会议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说明：

- 1、本授权委托书原件有效，传真登记后请将原件寄回本公司。
- 2、受托人应提供本人和委托人身份证以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复印件。

3、法人股东委托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附件二：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联系人	
备注			

注：本表复印有效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 <https://list.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477，投票简称：合纵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3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本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list.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list.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